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雄檢欽總（101南大贓99號）字第101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101年度南大贓字第99號案件內扣押物。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475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下列扣押物品，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特此公告招領。

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	重量	具領人	地址	備註
1	0922636790電話簿名單	1本		劉忠仁	高雄市岡山區國軒路189號	(共3頁)、(抄錄)
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六個月內，得檢具聲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本署提出聲請；如委任他人代領，應提出委任狀並經承辦檢察官核章後再至贓物庫領取(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)。
- 三、贓物庫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重政路79號，電話：(07)3459809。
- 四、逾期無人聲請發還，其物依法處理。

檢察長 周章欽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雄檢欽總（101南大贓99號）字第102號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101年度南大贓字第99號案件內扣押物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475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下列扣押物品，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特此公告招領。



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	重量	具領人	地址	備註
1	行動式硬碟	1顆		林木清	高雄市橋頭區中崎里中崎路28號	廠牌:VENTO
2	名片「郭文慶」	1張		同上	同上	
3	帳單及統一發票影本	2張		同上	同上	發票號碼:LU19154608~9

- 二、自公告之日起六個月內，得檢具聲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本署提出聲請；如委任他人代領，應提出委任狀並經承辦檢察官核章後再至贓物庫領取(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)。
- 三、贓物庫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重政路79號，電話：(07)3459809。
- 四、逾期無人聲請發還，其物依法處理。

檢察長 周章欽